

社会保障卡注销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社会保障卡注销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长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自然人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通办范围	全省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
最多到现场办事次数	0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明	无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需持卡至社保卡服务 窗口办理社会保障卡 注销	权限划分	无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统一受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否
个人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社 会救助）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否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无	法人主题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特 定对象分类	无	面向自然人的特 定人群分类	其他
面向法人的经 营活动分类	无	办理地址	许昌 市长葛区（县） 葛天大道街道行政服 务大厅 1 楼社保综合

			室（窗口）（葛天大道与陈寔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
窗口描述	无	交通指引	乘坐 101、102 到 5 号楼下车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无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p>一、固话咨询:0374-6566168</p> <p>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p>	监督投诉电话	<p>一、固话投诉:0374-6123133</p> <p>二、网上投诉地址：</p> <p>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3、 河南省纪委网上 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1141108200575608 5T	实施编码	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10009
地方实施编码	005756085GG52329 002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1000901

申请条件

- 一、在我省居住的中国公民，以及在我省就业或参保的港澳台居民、华侨和外国人。
- 二、已办理过我省社会保障卡。
- 三、持卡人因死亡、出国定居等原因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应持社会保障卡、本人有效身份凭证（或代理人有效身份凭证）分别到社会保障卡服务窗口和相应银行办理社保账户和金融账户的注销手续。

设定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三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省、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区社会保障卡发行和应用工作，其所属的信息化综合管理机构具体承担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技术管理的有关事务。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原件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关于印 发河南省社会保障 卡管理暂行办法的 通知（豫人社 [2013]44号）	材料齐全内 容真实有效	公安机关
2	河南省社会保障 卡业务申办表	原件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关于印 发河南省社会保障 卡管理暂行办法的 通知（豫人社 [2013]44号）	材料齐全内 容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或 在河南政务服 务网自行下载
3	社会保险关系终 止材料	原件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关于印 发河南省社会保障 卡管理暂行办法的 通知（豫人社 [2013]44号）第十 五条 持卡人因死	材料真实有 效	申请人自备

			<p>亡、出国定居等原因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应持社保卡、社会保险关系终止证明、本人身份证（或代理人身份证），到社保卡服务窗口办理社保卡社保账户注销，注销的社保卡由社保卡服务窗口收回并集中销毁。</p>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	原件	<p>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社会保障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2013]44号）第十五条 持卡人因死亡、出国定居等原因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应持社保卡、</p>	材料真实有效	人社部门核发

			<p>社会保险关系终止证明、本人身份证（或代理人身份证），到社保卡服务窗口办理社保卡社保账户注销，注销的社保卡由社保卡服务窗口收回并集中销毁。</p>	
--	--	--	---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窗口；办理时限：即办；审查标准：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

办理结果：受理或退回；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河南省社会保 障卡业务受理 回执单	/group1/M00/1 5/F3/rBQCQI9R 7sKAbDkCAAF0 KhpYJIg573.jpg	其它	无需说明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社保卡挂失后如何补卡？	答：办理书面挂失后，可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到社保卡服务窗口，办理补换卡手续；委托他人办理的，应出具委托人的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以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办理补换卡手续。补换卡收取25元工本费。
社保卡遗失怎么办？	答：持卡人连续6次输入错误密码社保卡社保账户将被锁定，锁卡后须持本人社保卡、身份证到社保卡服务窗口办理社保账户密码解锁手续

密码设置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密码必须设为 6 位阿拉伯数字。请尽量不要设置六位相同数字、连续数字、出生日期、电话号码作为用户密码，建议将几个常用数字简单组合成密码使用。怀疑密码泄露时，要及时修改密码。